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接受绍兴市上虞众联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联环保”）提供的劳务，销售材料给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巍华新材”），租赁房产给绍兴市上虞闰兴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闰兴小贷”）使用，在绍兴市上虞区闰土宾馆（以下简称“闰土宾馆”）进行业务招待，形成日常关联交易。2025 年公司预计仍将与上述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阮静波、茹恒、阮加春、丁兴成回避表决。

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在公司董事会权限内，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5 年度预计金额（不含增值税）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已发生金额	2024 年度实际发生额（不含增值税）
众联环保	接受劳务	固废处理	市场价格	不超过 1,500	34.82	64.86
巍华新材	出售商品	销售材料	市场价格	不超过 20,000	2,627.67	14,805.44
闰兴小贷	租赁房产	租赁房产	市场价格	不超过 30	0.00	18.35
闰土宾馆	业务招待	业务招待	市场价格	不超过 300	24.36	30.56
总计	--	--	--	不超过 21,830	2,686.85	14,919.21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众联环保	接受劳务	固废处理	64.86	不超过 1,500	31.65
巍华新材	出售商品	销售材料	14,805.44	不超过 20,000	
闰兴小贷	租赁房产	租赁房产	18.35	不超过 30	
闰土宾馆	业务招待	业务招待	30.56	不超过 300	
总计	--	--	14,919.21	不超过 21,83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主要系市场原因导致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无		

披露索引：《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公告披露网站名称：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绍兴市上虞众联环保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阮金木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0 年 11 月 2 日

住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废物经营；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固体废物治理；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热力生产和供应；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环保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2,045.86	60,803.77
净资产	47,720.29	47,267.18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8,777.30	2,050.25
净利润	-343.19	-456.76

2、与公司关联关系

众联环保系闰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闰土控股”）参股公司，公司董事长阮静波女士担任闰土控股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公司董事阮加春为闰土控股董事，公司董事丁兴成为众联环保董事，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刘波平为众联环保董事。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依法存续，正常经营，资产状况良好，具有较强履约能力。

（二）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吴江伟

注册资本：34,534 万元

成立日期：2013 年 10 月 12 日

住所：浙江省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塘东路 8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58,511.52	456,394.64
净资产	408,026.14	411,528.49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110,749.87	19,097.94
净利润	24,981.74	3,039.75

2、与公司关联关系

巍华新材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董事丁兴成为巍华新材董事，公司财务负责人周成余先生担任巍华新材监事。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依法存续，正常经营，资产状况良好，具有较强履约能力。

（三）绍兴市上虞闰兴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徐万福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1 年 12 月 23 日

住所：绍兴市上虞区道墟镇镇东商业新区

经营范围：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办理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咨询服务。

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0,272.03	10,504.68
净资产	10,116.93	10,321.25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1,286.88	348.64
净利润	683.98	204.32

2、与公司关联关系

闰兴小贷系公司参股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依法存续，正常经营，资产状况良好，具有较强履约能力。

（四）绍兴市上虞区闰土宾馆

1、基本情况

投资人：张爱娟

成立日期：2004 年 11 月 11 日

住所：绍兴市上虞区道墟街道

经营范围：餐饮服务（凭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经营；住宿服务（凭有效的《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经营）；烟草制品零售（凭有效的《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69.70	55.36
净资产	15.34	12.03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1-3月
营业收入	255.79	45.41
净利润	-21.94	-3.30

2、与公司关联关系

闰土宾馆投资人张爱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直系亲属。

3、履约能力分析

闰土宾馆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有较强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公司与众联环保

公司委托众联环保处理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部分固废。公司 2025 年预计委托众联环保处理固废，费用不超过 1,500.00 万元。

2、公司与巍华新材

巍华新材因其生产所需向公司子公司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分别采购蒸汽、氯气、电等。公司 2025 年预计相关销售金额合计不超过 20,000.00 万元。

3、公司与闰兴小贷

公司将闲置房产租赁给闰兴小贷，预计 2025 年租金不超过 30.00 万元

4、公司与闰土宾馆

预计公司 2025 年与闰土宾馆产生的业务招待费不超过 300.00 万元。

(二)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按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其定价均依照市场价格，公平、公正、公允，相关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系为公司开展正常经营管理活动需要，该关联交易事项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市场价格定价，价格公允，公司对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议上述议案并发表意见，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的关联交易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我们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